

证券代码：872781

证券简称：鸿基洁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29 日 10:00。

2、现场会议结束时间：2019 年 11 月 29 日 12:00

预计会期 2 小时。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同意提名曾世清、曾爱国、金一、陈百明、伍晓敏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同意提名杨健、范锋锋继续担任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止。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

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9年11月28日 9:00-16:00

(三) 登记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娄葑创投工业坊 15A 号厂房，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曾婉 电话：0512-65450979， 传真：0512-65450981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4日